

在「人」的社會中， 孫悟空也要學「人倫」（註一）！

前言：

這是本校教師節訓育組舉辦的敬師活動－【給老師的信】，一位同學「心不甘、情不願」的應徵之文。而這位同學的心態與觀點，相信有同學也會做如是想。既然我們是在教育環境裏，所以藉此篇幅，以此信，徵得當事人父子同意，予以刊登，以提供我們學習的題材。以下是這位同學的作品：

給老師的信：

首先，我想要說：到底是哪位老師這麼厚臉皮，自己叫學生寫卡片來送，還要每班至少一封，就算有卡片也不一定是真心的，這樣你也爽嗎？

再來，我才入學兩個星期，老師也還沒教我什麼東西，為什麼我要敬師或是感恩呢？何況是像我這樣的人，只因為天天打電動而當上資訊股長，因為是資訊股長而要負責這封「給老師的信」，怎麼可能寫出什麼敬師之意、感恩之情呢？

最後，既然你們想聽的話，那我就說說吧！順便當它是日行一善：【謝謝老師！】

除了應徵的本文之外，還附下文：

再說，「尊重師長」，什麼鬼東西，我從來也不信，更何況你自己說你「不是老師（按：應是指導師）」。在路上遇到一個阿伯，跟我沒有任何關係，我需要尊敬他嗎？還是年長就要被尊敬，我看根本就是年長者因虛榮心而定出來的規則吧！而且這個比賽的主辦人本來就是厚臉皮，假如說是自由參加就算了，「每班至少一件」，沒說（他）自戀就算不錯了。

再附上父親的來信：

X 老師：你好。

看了這樣的信，我有點慚愧。我對兒子一直比較是陪伴的角色，希望他有自己的想法，走自己的路，我沒有請兒子修改信的內容，因為這就是他的現況，也是我該面對的，請老師諒解。

本來以為以兒子的聰明才智，基測應該可以考得更好，但是這是他的選擇，所以也是他要自己面對的人生。未來如果他不願意努力追求，這也是他的人生。

看到這樣的信，雖然是他的真心，看起來很沒禮貌，我想兒子未來還需要更多的挫折、磨練，才有機會學習感恩的心和付出。我知道延平的老師都很棒，很用心、有耐心，可以的話、有方法的話，希望老師能幫助他，如果有困難的話，麻煩老師跟我說，我跟他好朋友，可以溝通的。

最後不禮貌之處，請老師原諒。謝謝老師。

各位家長及同學：

我為什麼會選古典小說裏面的角色「孫悟空」（註二）來做為與這位同學探討【人倫】的主角？理由有四：

1. 談倫理、講道德，怕同學們覺得枯燥乏味，用小說人物描述比較有趣，且能凸顯我們要探討的主題。
2. 論聰明才智，孫悟空絕對不會比我們差；論能力，那我們人類可是萬萬比不上的了：「自聞道之後，有七十二般地煞變化之功：筋斗雲有莫大的神通（翻身縱上筋斗雲，霎時就能飛個十萬八千里）；善能隱身，起法攝法；上天有路，入地有門；步日月無影，入金石無礙；水不能溺，火不能焚。那些兒去不得？」（註三）

3. 孫悟空最有向權威挑戰的經驗：且看他在天庭、地府、龍宮所闖下的禍：孫悟空曾到東海龍王的水晶宮，威脅勒索討得龍宮定海之寶「如意金箍棒」；順便一事不煩二主，逼著東海龍王召來西海、南海、北海龍王，各討得一付鎧甲、一頂紫金冠、一雙步雲履；

又到幽冥地府逼十殿冥王拿出生死簿，把自己與猴類族群從生死簿除名；

惹得海龍王與閻王一狀告到玉皇大帝跟前；玉皇大帝只好調兵遣將捉拿這個「弼馬溫」，演出一齣大鬧天宮的戲碼；他還自封「齊天大聖」，喊出「皇帝（玉皇大帝）輪流做，明年到我家」的口號。這些「觸犯天規天條」的罪行簡直膽大包天、罪大惡極；但是孫悟空本領高強，打遍十萬天兵無敵手；雖然後來輸了二郎神，被太上李老君放在八卦煉丹爐裡煉了七七四十九天，被煙燻了個「火眼金睛」，但因為在生死簿上除了名，想處死他也死不了。最後結果就是「逃不出如來佛的手掌心」，被壓在五行山下，「飢吞鐵丸，渴飲銅汁」，過了五百年有期徒刑的歲月；直到唐三藏要去西方取經時，路過五行山，才放他出來，觀世音菩薩給的條件是：保護唐三藏取經，戴罪立功，才能免除罪業，修成正果。（註四）

4. 孫悟空的身分跨越三界：動物、人間、天界。但每一界的領域都有其應遵守的倫理規範。在動物界，因為是猴類本來習性，而且又是本事通天的猴王，猴類族群的規矩由牠定，比較沒有適應困難的問題（但是即便是猴王，也不能悖逆身為領袖的倫理）；

若談到要做人，做神，都需要學習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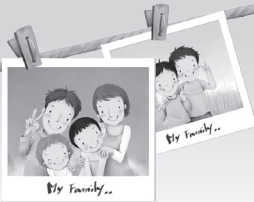
天有天條天規，上述孫悟空所違反的天規，是因為初次為神，尚未學會「為神之道」；

而「做人」除了要了解法律（制度層次）才不至犯法之外，還要學習人倫（理念層次）。且看：

牠為尋仙訪道，飄洋過海，徑至南瞻部洲，…在市廛（人的社會）中，需要穿人衣履，學人禮，學人話…

在學道之時，每天「眾師兄們教他灑掃、應對、進退、周旋之節」；日常則「與眾師兄學言語禮貌，講經論道，習字焚香」；閒時「掃地除園、養花修樹，尋柴燃火，挑木運漿」。

雖然為猴為王，為妖為大聖，但在人間執行勤務（保護唐三藏取經），孫悟空可還是要學「人倫」、習「禮貌」的！



再回到我們現在的主題：

對於你這個事件，我想依你信中次序來談談我們可以學到些什麼？（機會學習嘛！）

一、有關你說的「這個比賽的主辦人本來就是厚臉皮」的問題：

1. 在社會上，如果要罵人，必須先釐清事實、找對責任歸屬，要定的罪名也要正確。否則就可能吃上「公然侮辱」的官司；告訴的罪名如果不對，案子是要被「駁回」的。
2. 【教師節】對學校來說，是一個重要的日子，應節總是要辦點活動什麼的。怕參與活動的不夠踴躍，只好規定要每個班至少寫一張卡片，確實是太制式八股了點，也難怪有些同學「不爽」。

這種信最好當然是同學們自動自發、發自內心的感恩寫出來才具真正意義；同樣的道理，如果以這個定義來要求，那麼【教師節】用法制來規定，也一樣沒有意義，對吧？但是從另一個角度來看，同學們平常少有想到「感恩」、「謝師」這種事；透過「不得不」參與比賽，思考一些從未想過的問題，也是一種促進學習的機會。形式雖然八股，但應徵的內容卻可以由我們發揮無限的創意來決定。

3. 看你的來信，表達能力算是強的，又有聰明才智，那麼表達出來的內容就應該有意義、有價值。同樣的一個題目，又沒有限制你寫給哪一個老師，從幼稚園到高中，難道沒有一個老師值得你感謝？要多用【水平思考法】（註五），不要在別人給的條件下，心不甘情不願的去做某事。要嘛不寫，如果逼不得已非得要寫，就要寫有用的東西，發揮一下創意，寫對別人有正面影響力的東西。

比如說：如果你覺得現在的老師不如你的意，那麼寫一寫你對老師的期待，希望老師做到那種境界，豈不有意義多了（但是用語要客氣，這是做人應有的禮貌，要學習！知否？）

4. 你現在在學校，有一分作業，你不爽不想寫，不得已就寫出一份這樣有如「煙囪冒黑煙」（只有外部成本，不具實質效益）的文字，豈不浪費筆墨？將來你入社會工作，上司（初入社會職場，不可能直接就做老闆；更何況就算是做老闆，對下屬也不能粗魯無禮，對不對？）交代一份你「不爽」的工作，你是要給他一份情緒宣洩的作品？還是給他一份頗具巧思、發人深省的創作？
5. 再如果把這種不爽的帳全部算在主辦老師、導師，甚或其他老人身上，不覺得有點「找錯對象算錯帳」？我看起來感覺倒像在「撒嬌」。

主辦的老師，基於職責，辦了這樣一個活動（又不是針對你一個人）。如果規定每張卡片都要對他本人歌功頌德，那絕對是厚臉皮，你要說他「自戀」我也沒意見。但事實是如此嗎？

他也沒有規定一定是現在在本校、本班任課老師，而且也沒有說一定要推崇備至，說些肉麻拍馬、言不由衷的違心之論；要求學生內容寫正面善意之詞，這是一般禮貌，是每位同學身為「人」、「讀書人」都必須具備的基本倫理。

二、有關「才入學兩個星期，老師也還沒教我什麼東西，為什麼我要敬師或是感恩呢？」的問題：

新入一個環境，一般人有兩種態度：一是積極認同，再是消極排斥。

習慣於消極排斥者，對於初入的新環境，習慣上是以前因環境的處事標準來衡量這個新環境。

因為不習慣，看什麼都不順眼，其態度有可能是冷漠、旁觀、或者防衛、敵意的；自己心門先關起來，別人所說、所做、所給的一概排斥，會把自己的胸襟視野、學習領域都狹隘化了；這種心態如果是在學校環境，學習效果肯定不佳，因為潛能無法充分發揮，故也。

還有一種人，不論到哪裡，抱著「既來之，則安之」、「入寶山不願空手而返」的態度，對新環境的一切，都能夠敞開自己心扉，以包容、觀察、新奇、學習的態度來接納，「接納≠同意」，但藉由接納新事物的過程，培養我們【篩選所需】的智慧與能力：接納的網張得愈寬廣，兜攬的內容就愈豐富，能篩選到的寶物就愈多，我們的知識內涵就愈充實。

部分同學進延平，並非出於自己選擇，只因會考凸槌，不得已只好勉強屈就，如果每天心中充滿負面情緒，看什麼都不順眼，什麼都聽不進去。想想看：如果自己所撒下的網中無物（甚至連網都不願意撒），還有什麼可篩選的？這種態度，無論身處何種環境，都只是空入寶山，浪費時間、浪費機會、浪費金錢而已，殊為可惜。

同學們都是有聰明才智的人，想想看下面這幾句話的內涵，與環境適應有沒有關係？

「心美，看什麼都順眼。」（註六）「萬物靜觀皆自得。」

還有一個蘇東坡與佛印的故事：「心中有佛，看別人也是佛；心中有屎，看別人就是屎。」

自進入幼稚園至高中、自進入延平至今，你都是用什麼心來看待你所處的新環境？都沒有正面的學習嗎？都沒有值得你留在心中溫暖、軟性的、難忘的回憶嗎？

三、有關「天天打電動」的問題：

都高中了，如果還天天打電動，花在功課上的時間勢必受到排擠。請問：你現在還繼續如此嗎？

如果是，請注意下列三件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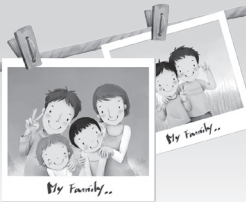
1. 要避免【網路成癮】（註七）

要學習自我克制，凡事【適可而止】，所獲最樂；【過度】則流於放縱，效果反而是負面（如果參照經濟學，這叫做【邊際效益】）。

打電動本來為的是要追求快樂或忘掉痛苦，一旦成癮，一刻不打電動會渾身不對勁，焦慮不安、情緒失控，非打不可，不但追求不到快樂，反而添增身體適應上的不舒服，變成為「解決不舒服」而打電動；這樣就等於「人被電腦操縱」了，這個後果，將會付出什麼代價？你有沒有思考過？至少你所堅持的「自主性」就沒了。沉迷於電玩，除了招來的身心不安之外，也相對的剝奪了社會適應的學習機會。

2. 要注意【高中有重讀】的制度：

高中課業是有基礎性、累積性的，尤其是數理科：後面的課業要聽得懂，必須要建立在前面的課程了解之後。



有的同學國中的時候憑著小聰明，平時不用功，國三的時候隨便讀一讀，就可以上高中；現在仍然想延續舊習慣：打算「現在玩一玩，到高三時再拼一拼」，就可以上台大。結果原先是主動【不聽課】，到後來變成是被動【聽不懂】，坐在教室就只好發呆、做其它事或睡覺，學習效果等於零。科目不及格太多，重修考試又過不了關，最終只好「重讀」，再浪費一年時間。

同學們要注意了！如果想玩，想放縱自己，想要逃避現實，就必須要有這種「付出時間代價」的心理準備。

我們日常處理事情要培養【規畫】的能力，要預見可能會面對什麼問題，事先加以防範；要依事情內容之重要性分清本末順序，做事才會有效率：來學校念書，當然是以課業為主，打電動只是消遣。如果把「打電動」當做每天的正餐，課業卻棄之不顧，這是反客為主、本末倒置的做法。你覺得這麼做有沒有損失？是否智者所為？

3. 要注意到【人倫】的學習：

沉迷電玩的孩子，由於所有閒暇時間幾乎花在機器的操作上，【善群能力】、【倫理觀念】往往被忽略。

機器的特性是忠於操作者：一個指令、一個反應，它沒有尊嚴、沒有感受、沒有情緒反應；一個人與機器為伍久了，習慣上把別人當作是機器，沒有隨和體貼、沒有將心比心的同理與尊重，沒有愛心與溫暖，自己本身其實差不多已經變成是「機器人」了。

要注意：動物可是比「機器人」更高等一些：因為動物有生命、有愛、有情感，有群居與組織，當然也有牠們的倫理，何以得知？比如舐犢情深、羔羊跪乳、慈烏反哺、鸚鵡情深、虎毒不食子等等。

生而為人，具有「萬物之靈」的優勢，如果連倫理觀念都沒有，自甘淪為機器人，連動物都比不上了。就算你擁有聰明才智、再高的學歷，卻缺乏愛心與尊重（倫理觀念），所擁有的優勢不知感恩惜福、造福社會，就太「暴殄天物」了。

四、有關「在路上遇到一個阿伯，跟我沒有任何關係，我需要尊敬他嗎？」的問題：

你之所以有這種說法，我想大概是把【尊重】與【尊敬】弄混了。

我想沒有人會強迫你去尊敬一個素昧平生的老人，但會期待你能夠尊重自己、尊重他人、尊重萬物、尊重環境。孔子曾說：「三人行，必有我師焉：其善者從之，其不善者改之。」不論【善者】或【不善者】都要把他當成像老師一樣看待，這種說法就是【尊重】的基本精神啊！這個【尊重他人】的觀念，就是【人倫】的根本。

五、有關【父母角色】的問題：

孩子在成長的過程中，父母所扮演的角色如果只是「陪伴者」，對孩子人格形成與發展的影響力是不夠的。

除了生活常規必須在日常生活中隨機建立之外，倫理與道德的觀念更必須自幼被周遭大人建立、制約：每個小孩從懂事、開始與周遭環境建立關係，就先從【二分法】：可？不可？開始建立是非對錯的概念。

只要是被禁止、或做了被懲罰、或看到別人做了被懲罰的行為，就是錯的、不對的；這種印痕（註八）銘刻於心，此後就算周遭無人知曉，但還是不敢做；或者做了之後，內心不安；成為我們內在【良心】的部分；是我們內在自我約束力量的根源。

沒有被禁止、被懲罰的行為，以孩子的認知，就是都可以做的；

再如果是不自私、肯犧牲、肯努力、願為大眾奉獻服務的，自幼被肯定、被讚美的行為，自幼內化於心；做這些行為成為習慣自然，以後不是為博得讚美肯定而去做的，就成為我們內在【道德】的部分；是我們無私行善的根源。

一個人如果自幼沒有被建立這種道德良心的約制，要他遇到價值衝突時，有個明確的內在指引，很難。要他發自內心去尊重別人，也很難。這也可以解釋現在的年輕人做一些悖逆人倫或對父母忤逆不孝時，一點也不會覺得不安或羞慚。

這位爸爸說：「看老師有何方法可以幫助這位孩子？」我只能說：這位同學是有智慧的，這篇文章看得懂、能接受，知道怎麼做才是對自己有益處？且有意願修正，那才有辦法。

六、結語

這篇文章我們是以【孫悟空】開始，那我們也以【孫悟空】做總結吧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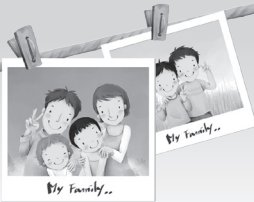
孫悟空在天界，好歹也是個被玉皇大帝敕封為【齊天大聖】的神，只因違反天條被貶到人間服役：拜唐三藏為師，保護唐三藏到印度取經。整個取經的過程都是在人間進行，且師父也是個人，所以孫悟空也必須學習人間的倫理、道德。

但是孫悟空是石頭蹦出來的，本質就是無心、無愛，自幼又無父母調教，【倫理道德】對他而言照理應該是沒有的。好在學藝的過程接受道家多方薰陶，對於是非對錯還是很明確可以分辨。內在既缺乏倫理道德自我約束的力量，以一個手無縛雞之力的唐三藏只好借助外在【金箍】來約束他。在觀世音菩薩與唐三藏的設計下，當孫悟空戴上了金箍，等於接受了「人倫」的制約，只要行為背逆倫理、忤逆師道，就要被師父碎碎念（念緊箍咒），念得頭痛欲裂，不得不聽話。

如果我們以這個故事做比喻來解釋【人倫】。違背倫理不一定犯法（比如不多久前發生在公車上多占座位的小孩搶老人事件），不必接受公權力的制裁；有【良心】的人做了倫理不能接受的事，內心會不安或愧疚；不知道不安的人，只好接受旁人加過來的緊箍咒（碎碎念、輿論）懲罰吧！

用孫悟空的故事來為我們今天的主題做註解，主要在說明：不論身處哪一領域、哪一行業、哪一種身分，都有其必須遵守的倫理規範。同學們過去如果沒有建立【良心】的機制，那麼在社會中，希望被人尊重、受歡迎、管理下屬有效、工作有效率，最好現在開始學習【人倫】。如何學？當別人在對你念「緊箍咒」時，最好先不要動怒，先定下心來，仔細聽對方【咒語】的內容，如果對方說得對，這正是我要修正的，那就修正自己吧！如果對方無中生有，只是搗蛋，那就一笑置之，不予理會。因為自己還有很多重要的事須要學習呢！

註一、人倫：人與人之間相處的道理。



在人的社會中孫悟空也要學人倫

註二、古典文學名著：《西遊記》，吳承恩。

註三、《西遊記》第三回：「四海千山皆拱伏，九幽十類盡除名」

註四、《西遊記》第五回：「亂蟠桃大勝偷丹，反天宮諸神捉怪」

註五、水平思考法

這種類型的思考法是指在思考問題時，擺脫已有知識和舊的經驗約束，衝破常規，提出富有創造性的見解、觀點和方案。這種方法的運用，一般是基於人的發散性思維，故又把這種方法稱為【發散式思維法】。（資料來源：網路 / 智庫百科 MBAlib）。

註六、恭錄自：證嚴法師《靜思語》。

註七、所謂「網路沉迷」是指過度電腦網路使用，造成個人職業、學業等身心功能減弱，並已達身心依賴，且功能損害，但無法戒除，會出現無法克制上網的衝動、放棄其他生活目標、遇到重要事情時無法停下等失控行為。資料來源：2010年08月26日 壹蘋果：《網路成癮症 2013年列入正式精神病》。

註八、印痕是一種較特殊的學習方式。這一型的學習，通常僅有一次經驗（或最多數次），便對動物的行為有長遠的影響。

證嚴法師靜思語：心美，看什麼都順眼。